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8700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消费精选一年持有混合A	广发资管消费精选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70009	8720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集合计划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集合计划的赎回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

（3）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95575，公司网站：www.gfam.com.cn。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8720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A	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70006	87202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集合计划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集合计划的赎回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

（3）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95575，公司网站：www.gfam.com.cn。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责任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8720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A	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70009	8720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集合计划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集合计划的赎回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

（3）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95575，公司网站：www.gfam.com.cn。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87999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A	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72027	87202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集合计划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集合计划的赎回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

（3）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95575，公司网站：www.gfam.com.cn。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2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君
任职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证券从业年限	2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0年
过往从业经历	李君先生，管理学硕士。历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研究部行业分析师，国信证券研究所研究部高级行业分析师，上海沛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投资研究员，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研究总监，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权投资部投资总监，上海东证橡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3637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19年9月10日
	750002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1年1月27日
	008809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1月14日	2021年2月8日
	167504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6月26日	2021年4月2日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1年4月26日
	009849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8日
	012701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9月7日	2022年9月30日
	012250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2月10日	2023年1月9日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4月1日	2023年9月12日
	012256	安信丰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9月12日
	000310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4年4月11日
	167504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3年3月21日	2025年4月1日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3月21日	2025年7月15日
	017540	安信稳健增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7月18日	2025年7月15日
	020785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3月11日	2025年7月15日
	001710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
	001316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
	003637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4月26日	–
	012609	安信稳健汇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8月10日	–
	750005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9月30日	–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4月1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管理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7日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7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君
任职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证券从业年限	2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0年
过往从业经历	李君先生，管理学硕士。历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研究部行业分析师，国信证券研究所研究部高级行业分析师，上海沛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投资研究员，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研究总监，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权投资部投资总监，上海东证橡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3637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19年9月10日
	750002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1年1月27日
	008809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1月14日	2021年2月8日
	167504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6月26日	2021年4月2日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1年4月26日
	009849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8日
	012701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9月7日	2022年9月30日
	012250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2月10日	2023年1月9日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4月1日	2023年9月12日
	012256	安信丰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9月12日
	000310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2024年4月11日
	167504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3年3月21日	2025年4月1日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3月21日	2025年7月15日
	017540	安信稳健增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7月18日	2025年7月15日
	020785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3月11日	2025年7月15日
	001710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
	001316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26日	–
	003637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4月26日	–
	012609	安信稳健汇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8月10日	–
	750005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9月30日	–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4月1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管理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7日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75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黄婉舒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7日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9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黄婉舒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翼飞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50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高国亮先生（以下简称“出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保证向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科思”、“公司”或“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的主体为菲菱科思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本次权益变动后，出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8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37%减少至4.87%，持有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不再属于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 出让方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份数量为1,04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0%，询价转让的价格为74.49元/股，交易金额77,469,600.00元；

● 本次询价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 出让方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询价转让已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高国亮先生出具的《关于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菲菱科思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和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高国亮先生本次询价转让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04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0%。本次权益变动前，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42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37%；本次权益变动后，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8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37%减少至4.87%，持有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不再属于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出让方情况

（一）出让方基本情况

出让方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组织券商”）组织实施菲菱科思首次公开发行前（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计划通过询价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数量为1,04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0%（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或“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2025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公告编号：2025-047）、《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及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次询价转让前，出让方所持菲菱科思股份数量及占菲菱科思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高国亮	3,380,000	4.87%

注1：计算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69,342,000股为基数。若以公司总股本69,342,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454,300股后的数量68,887,700股为基数计算，高国亮先生持股比例约为4.91%。

注2：上述股东股份来源为公司首发前股份及因公司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应转增的股份，于2025年5月26日上市流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询价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毕。出让方实际转让的股份数量为1,040,000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74.49元/股，交易金额为77,469,600.00元。

（二）出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高国亮先生与刘雪英女士系夫妻关系，二者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刘雪英女士未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三）本次询价转让具体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的股数上限为1,040,000股，受让方获配后，本次询价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高国亮	3,380,000	4.87%	1,040,000	1,040,000	1.50%	2,340,000	3.37%

注1：计算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69,342,000股为基数。若以公司总股本69,342,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454,300股后的数量68,887,700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询价转让前，高国亮先生持股比例约为4.91%，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约为1.51%；本次询价转让后，高国亮先生持股比例约为3.40%。

注2：上述股东股份来源为公司首发前股份及因公司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应转增的股份，于2025年5月26日上市流通。

（四）出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二、出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后，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38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37%减少至4.87%，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且所持有的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高国亮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7月15日（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刘雪英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
权益变动时间	未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权益变动过程	（1）高国亮先生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股份，与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变动触及1%且其所持有的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 （2）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菲菱科思	股票代码	301191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040,000	1.5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 □ 其他√（询价转让）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其他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高国亮	3,380,000	4.87%	2,340,000	3.37%
刘雪英	1,040,000	1.50%	1,040,000	1.50%
合计持有股份	4,420,000	6.37%	3,380,000	4.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0,000	6.37%	3,380,000	4.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计算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69,342,000股为基数。若以公司总股本69,342,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454,300股后的数量68,887,700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前，高国亮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约为6.42%；本次权益变动后，高国亮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约为4.91%。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转让股份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2025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公告编号：2025-047）、《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及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上述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方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最终确定为7名机构投资者。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未持有菲菱科思首发前股份。本次询价转让的获配结果如下：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机构类型	受让股数（股）	金额（元）	受让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锁定期（月）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430,000	32,030,700.00	0.62%	6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60,000	19,367,400.00	0.37%	6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10,000	8,193,900.00	0.16%	6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95,000	7,076,550.00	0.14%	6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80,000	5,959,200.00	0.12%	6
6	北京暖逸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5,000	2,607,150.00	0.05%	6
7	上海金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0,000	2,234,700.00	0.04%	6
合计			1,040,000	77,469,600.00	1.50%	–

注：计算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69,342,000股为基数。若以公司总股本69,342,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454,300股后的数量68,887,700股为基数计算，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约为1.51%。

（二）本次询价转让过程

出让方与组织券商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中信证券向投资者发送《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方式减持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前股份之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5年7月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6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询价和配售方式转让股份》（以下简称“《询价转让和配售指引》”）中有关询价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419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公司78家、证券公司52家、保险机构17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45家、私募基金223家、信托公司2家、期货公司2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2025年7月10日7:15至9:15，组织券商收到认购报价表合计9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已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根据机构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询价转让价格、询价对象及获配股票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74.49元/股，转让股份数量1,040,000股，交易金额77,469,600.00元。

确定配售结果之后，中信证券向本次获配的7家投资者发出了《缴款通知书》。各配售对象根据《缴款通知书》的要求向组织券商指定的缴款专用账户及时足额缴纳了认购款项。中信证券将按照规定向出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划转扣除相关财务顾问费、印花税、过户费和经手费后的股份转让资金净额。

（三）本次询价结果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9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7家投资者获配。本次询价最终确认转让的价格为74.49元/股，转让股份数量1,040,000股，交易金额77,469,600.00元。本次询价转让的获配结果详见“三、受让方情况/（一）受让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不适用

本次询价转让不存在受让方未认购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经核查，组织券商认为：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询价转让和配售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5年7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主体为持有菲菱科思合计5%以上股份的股东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出让方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询价转让股份计划的承诺与履行情况、意向、计划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2025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公告编号：2025-047）、《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及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毕。

（五）出让方将继续履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询价转让和配售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2. 出让方出具的《关于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菲菱科思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出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六日

| 股票代码：002871 | 股票简称：伟隆